

## 关于参与土地竞买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10月15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购买发展用地的议案》，同意以不超过人民币1.8亿元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，面积为429,263平方米（折约643.89亩）的发展用地。详细情况见公司2012年10月1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及《关于拟参与竞买温岭东部产业集聚区发展用地的公告》。

2012年10月26日，公司参与了温岭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，并于当日与温岭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《成交确认书》，以人民币17,260万元价格取得温岭市DB070404号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，土地具体情况如下：

该地块位于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，东至鹭海路，南至第四街，西至金塘南路，北至第五街。出让用地面积为429,263平方米，出让用途为工业用地，出让期限为50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